

关于拟录取研究生党（团）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说明

1. 党员组织关系

党员组织关系入学报到后通过线上方式转接。切勿提前操作发起转接！提前发起转接者一律退回处理！组织关系归北京市委教育工委管理的大专院校的党员、其余京内市属单位的党员，通过“党员 E 先锋”线上转接党组织关系；京外接入到“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”的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、中央直属单位的党员，通过“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”对接北京市“党员 E 先锋”系统线上转接。学院党委将于开学后完成党员档案审核，随后陆续接收新生的党员组织关系转入。请新生党员入学报到时联系辅导员和党支部说明党员身份，等待转接通知，不用主动询问。

不能线上办理组织关系转接的党员，可由原单位上级党委开出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。介绍信抬头为“北京科技大学智能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”，去处为“2024 级研究生临时党支部”。要求党费日期、有效期、联系电话、邮编、基层通讯地址等各项信息均不能为空、清晰填写（缺项将不能顺利录入北京市党员管理信息系统）。介绍信有效期不要早于 9 月 30 日。（可于报到前开具，一般有效期最长可达 90 天）

2. 党员相关档案材料要求

正式党员的党员相关档案材料，如入党申请书、积极分子培养考察表、入党志愿书、预备党员考察表、转正申请书、政审材料等，应归入本人人事档案。未归入人事档案的，可由保管单位密封加盖骑缝公章后自带，入学初提交至学院党委。具体要求参见【人事档案】部分。

以预备党员身份转入我院党委的党员，需附“预备党员预备期内的综合考察意见”一份（按季度给出考察意见），并加盖所在党委公章。入学时预备期已满一年的，一般应在原单位转正后转入我校（由原单位讨论决定延长预备期的

除外)

3. 团员组织关系

入学报到后按照团支部的通知转接，入学报到前不办理。其他特殊问题可咨询北京科技大学智能科学与技术学院团委 010-62332160。